

综合评分细则

评分板块	分值	详细评分细则		评分说明
商务部分	20 分	商业信誉 (10 分)	以中介超市系统“服务综合评价”为准，得分与系统评分一致，5 星得 5 分。 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计量违规处罚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得 2 分。 提供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得 3 分。	1、书面承诺需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2、信用证明材料需为投标截止日前 10 日内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查询有不良记录，本项不得分；3、“服务综合评价”以报名截止时间统计为准。
		项目业绩 (10 分)	近 3 年承担过同类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服务采购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需明确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合同金额、服务周期），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6 分。 近 3 年承担过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企同类采购项目的，每个 2 分，最多得 4 分。	业绩合同需完整可查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技术部分	65 分	技术能力 (40 分)	资质能力能完全覆盖本次招标所需检定校准的全部仪器设备的，得 40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以招标文件明确的需检定校准仪器设备清单为依据，结合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及附表范围核实；2、不在资质范围内的需要分包的仪器要在报价单载明且填报拟分包的机构；3、重要精密仪器设备不得分包处理；4、需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模板见附件。
		技术人员 (20 分)	具备注册证书类型人员 1 名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 具备资格证书类型人员 1 名得 0.5 分，最多得 10 分。	1、需提供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2. 注册证书、资格证书需符合相关行业规范，在有效期内。
		响应效率 (5 分)	配备专人负责采购项目对接、进度跟进，得 1 分。 接到校准需求后，能在 4 小时内响应得 2 分；12 小时内响应得 1 分；超过 12 小时响应不得分。 承诺证书出具周期≤5 个工作日得 2 分，≤7 个工作日得 1 分，大于 7 个工作日不得分。	证书出具周期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加盖公章），未承诺或承诺不明确，对应分项不得分。
价格部分	15 分	投标报价 (15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 15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保留 2 位小数）	投标报价需按仪器检定校准相关参数逐台报价，总价包含仪器检定/校准、测试、运输、邮寄、差旅费以及其他费用在内的全包价。

否决项：投标单位存在弄虚作假（如伪造资质、业绩、人员证书）行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投标资格，已得分数作废，并记入不良投标档案，情节严重的，限制其参与本单位后续招标项目。

说明：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评分人根据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逐一打分，未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效、不完整的，该评分项不得分，最终以所有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作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